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芳綺
電話：03-8222312
傳真：03-8232919
電子信箱：fa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藝字第111026268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。(376550000A_1110262686B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262686B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「第8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1年11月28日原民教字第11100585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辦理方式如下：

(一)辦理單位及時間：

1、花蓮初賽：將於112年3月31日(五)前擇日辦理完竣。

2、全國決賽：訂於112年5月27日(六)至28日(日)辦理。

(二)競賽組別：

1、國小及國中組：依其學校對象單一學校組隊，每隊 5 至 8 人為限。

2、瀕危語言別：分作國小及國中組，各隊可採單一學校或跨校方式組隊，不可跨學級組隊，每隊 5 至 8 人為限。

(三)決賽隊伍薦派方式：

112/01/03



1、國小及國中組:依初賽各組別報名隊總數決定薦派隊伍。

2、瀕危語言組:依報名隊數，免參加初賽，逕薦派參加全國決賽。

三、有關初賽辦理日期及方式，將另行公告，請欲報名參賽之隊伍預作準備，競賽程式及題型請至「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」網站下載最新版本；如有競賽相關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本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